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号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于2021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4月16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768号浙农科创园3号楼7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包中海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4S店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促进公司宝马品牌连锁化、规模化发展,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江苏省的宝马品牌销售网络布局,公司下属企业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拟以近期新设子公司苏州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宝顺”)为运营主体,在苏州市吴中区购买土地及投资新建宝马4S店,本次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14,000万元,由苏州宝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4S店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促使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通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医药集团”)承接公司医药生产销售业务后更好地进行业务开拓和经营发展,公司拟向华通医药集团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增资人民币16,000万元,增资方式为现金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华通医药集团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0万元增加至21,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华通医药集团100%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新设医药销售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理顺经营关系,加强专业化管理,激活经营活力,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通医药集团拟以控股方式与其核心骨干员工共同出资设立医药销售子公司浙江景岳堂医药有限公司(暂用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承接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景岳堂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中药饮片等产品的对外销售业务。拟新设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华通医药集团出资7,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0%,王华刚等部分核心骨干员工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30%。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新设医药销售子公司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号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4S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4S店的议案》,为促进宝马品牌连锁化、规模化发展,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江苏省宝马品牌销售网络布局,公司下属企业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昌汽车”)拟以近期新设子公司苏州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宝顺”)为运营主体,在苏州市吴中区购买土地及投资新建宝马4S店,本次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14,000万元,由苏州宝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该建店事项已获得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及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批准。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振东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经销;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租赁;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润滑油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图文设计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和控制关系:公司下属控股企业金昌汽车持有苏州宝顺100%股权,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14,000万元,将用于苏州市吴中区购买土地及投资新建宝马4S店,由苏州宝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本次项目还处于初期阶段,后续苏州宝顺将在购得土地后及时开展规划建设工作,争取尽快建成开业,使之成为金昌汽车新的规模增长点和效益贡献点。

新店建成后,金昌汽车将通过合理配置资金、库存、人力资源,树立客户为中心导向,并将现有成功经验进行移植,促进新店尽早步入正轨,并充分利用金昌汽车在江苏省已有的4家宝马4S店优势,在当地形成联动,扩大市场份额。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汽车商贸服务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促进宝马品牌连锁化、规模化发展,进一步实施发展宝马网络的整体计划。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可能面临宏观经济环境下行风险、行业竞争加剧风险、宝马厂商政策变动风险、公司经营管理风险等多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且品牌盈利能力较强,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苏州宝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号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浙农股份”)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促使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通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医药集团”)承接公司医药生产销售业务后更好地进行业务开拓和经营发展,公司拟向华通医药集团增资人民币16,000万元,增资方式为现金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华通医药集团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0万元增加至21,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华通医药集团100%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方式

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华通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MA2JR8M82F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钱木水

6、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1日

7、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轻纺城大道1605号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住房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浙农股份	5,000	100%	浙农股份	21,000	100%

10、主要财务数据

华通医药集团暂未开展业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485,101,805.42元,负债总额为0元,净资产为485,101,805.42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

本次增资是为了满足华通医药集团承接公司医药生产销售业务后业务开拓和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后,华通医药集团的发展受市场环境、行业趋势等客观因素的影响,能否取得预期的效果仍存在不确定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增资完成后,华通医药集团仍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不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亦不会导致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号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设医药销售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浙农股份”)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新设医药销售子公司的议案》,为理顺经营关系,加强专业化管理,激活经营活力,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通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医药集团”)拟以控股方式与其核心骨干员工共同出资设立一家医药销售子公司,承接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景岳堂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中药饮片等产品的对外销售业务。拟设公司浙江景岳堂医药有限公司(暂用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华通医药集团出资7,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0%,王华刚等部分核心骨干员工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30%。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法人投资主体

公司名称:浙江华通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MA2JR8M82F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轻纺城大道1605号

法定代表人:钱木水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1日

营业期限:2020年12月21日至长期

营业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住房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和控制关系:浙农股份持有华通医药集团100%股权,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自然人投资主体

王华刚、周建富、孙立恩等公司医药生产销售业务的核心骨干员工,相关员工非公司关联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华通医药集团及其相关核心骨干员工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浙江景岳堂医药有限公司(暂用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钱清街道新甸村

3、注册资金:10,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于2021年5月31日前各股东按持股比例缴纳,剩余5,000万元根据实际需要在2025年12月31日前陆续缴纳。

4、经营范围: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等)批发,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贸易等(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5、股权结构:华通医药集团出资7,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0%,王华刚、周建富、孙立恩等公司医药生产销售业务的核心骨干员工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30%。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

华通医药集团本次新设控股子公司的目的主要是为了理顺经营关系,加强专业化管理,同时通过开展激励机制,实现与骨干人员“捆绑式”经营,激活公司经营活力,做大做强公司中药产业。

(二)存在的风险

华通医药集团本次新设控股子公司可能面临宏观经济环境下行风险、国家中医药政策调整风险、行业竞争加剧风险、因市场或政策性因素致使新设控股子公司未能完全承接原中药饮片业务风险等不确定因素。

(三)对公司的影响

华通医药集团新设专业的医药销售子公司有利于公司继续深耕医药传统市场渠道,建立系统性、立体化的市场体系,通过市场拓展有效带动产能利用,拓宽现有业务领域,从而提高经营业绩。新设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整体运营规划下,充分利用公司的优质资源和浙江景岳堂药业有限公司完善的生产体系,打造配方颗粒、饮片、保健食品、制剂成品药协同发展的业务经营格局。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华通医药集团及王华刚等部分核心骨干员工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1-036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在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通过电话,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丽莎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讨论及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以7票通过,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2、以7票通过,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以7票通过,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1-038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21号)核准,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743,468股,发行价格为11.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1,246,532.8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142,230.84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4,104,30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3月31日出具天健验(2021)136号《验资报告》验证。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 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调整情况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34,104,302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448,977,100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分配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鄂州二医院新建工程项目	59,466.00	31,897.71	16,610.43
2	偿还银行贷款	13,000.00	13,000.00	6,800.00
合计		72,466.00	44,897.71	23,410.43

三、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 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公司调整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公司调整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济民制药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事项已经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调整是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做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符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此, 保荐机构同意济民制药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1-040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如下: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已于2021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相关的登记手续,公司的注册资本、总股本发生相应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现需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00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0,743,468元。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2,00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40,743,468股,均为普通股。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关于股本的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鉴于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授权,因此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1-037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通过电话、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讨论及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21-039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2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743,468股,发行价格为11.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1,246,532.8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142,230.84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4,104,302.00元。用于“鄂州二医院新建工程项目”、“偿还银行贷款”。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3月31日出具天健验(2021)136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下,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凭证、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低风险、高流动性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证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议案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专项意见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资金使用需求、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及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3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大洋生物”)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20年11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舜跃”)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2021年4月15日,子公司福建舜跃与中国银行邵武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以两笔闲置募集资金各为3,750.00万元分别购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0.00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7月18日	1.50%-3.50%
2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0.00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7月19日	1.50%-3.50%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提前终止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做好投资理财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控制公司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对理财产品的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29,950.00万元(含本次),未超出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1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1年2月24日	1.50%-3.70%	是	8.72
2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95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1年5月25日	1.50%-3.70%	否	-
3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1年5月26日	1.50%-3.70%	否	-
4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1年2月25日	1.50%-3.70%	是	26.53
5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0年12月4日	2021年4月3日	1.50%-3.70%	是	42.59
6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0年12月4日	2021年4月3日	1.50%-3.70%	是	17.26
7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2021年3月1日	2021年6月1日	1.50%-3.50%	否	-
8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	2021年3月1日	2021年6月2日	1.49%-3.51%	否	-
9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0.00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7月18日	1.50%-3.50%	否	-
10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0.00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7月19日	1.50%-3.50%	否	-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电子回单;

2、现金管理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ST远程 公告编号:2021-019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诉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0年8月20日,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因刘韬民间借贷纠纷案,公司支付执行款10,664,162.92元。为维护本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向夏建军、夏建统、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商体育”)、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恒越”)、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夏智慧”)提起了追偿权纠纷诉讼。

二、